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部门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部门收支总表

二、部门收入总表

三、部门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二、部门整体绩效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的主要职责是：

1.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贯彻执行国家、省、市市场监督管理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拟订市场监督管理的区政府规范性文件草案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质量强区、质量发展纲要、食品药品安全和标准化等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与计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

2.负责市场主体统一登记注册。承担从事经营活动的单位、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以及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的登记注册工作。落实市场主体信息公示和共享机制，依法公示和共享相关信息，加强信用监管，推动市场主体信用体系建设。

3.负责组织和指导市场监管综合执法工作。规范市场监管行政执法行为。承担查处市场监管领域违法案件。

4.负责监督管理市场秩序。负责依法监督管理市场交易、网络商品交易及有关服务的行为。承担查处价格收费违法违规、不正当竞争、违法直销、传销、侵犯商标专利知识产权和制售假冒伪劣行为。监督管理广告活动，依法查处广告违法行为。组织指导依法查处事权内相关无证无照生产经营行为。开展消费维权工作，依法查处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违法行为。

5.负责质量管理工作。统筹推动全区质量基础设施建设与应用。管理产品质量安全风险监控工作。落实质量分级制度、质量

安全追溯制度。负责事权内相关生产领域危险化学品、包装物、容器及日化品质量监督管理。

6.负责特种设备安全监督管理。综合管理区域内特种设备的安全监察、监督工作。配合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承担区域内受理特种设备使用登记、安装、改造、修理情况告知，承担区域内特种设备作业人员资质认定的受理，审批发证、定期复审、补（换）证工作。

7.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协调。贯彻执行食品安全重大政策。负责食品安全应急体系建设，组织重大食品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建立健全食品安全重要信息直报制度。承担区人民政府食品安全委员会日常工作。

8.负责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组织实施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全过程的监督检查制度和隐患排查治理机制，防范区域性、系统性食品安全风险。推动食品生产经营者落实主体责任，健全食品安全追溯体系。组织开展食品安全监督抽检、风险监测、核查处置和风险预警、风险交流工作。依法组织实施权限内食品生产经营许可、备案和监督管理。承担餐饮服务环节以及食堂的日常监督管理和专项执法检查以及相关安全状况评价工作。

9.承担辖区内计量监管工作。推行法定计量单位，执行国家计量制度，管理计量器具及量值传递和比对工作。规范、监督商品量和市场计量行为。

10.负责辖区标准化管理工作。负责开展宣传贯彻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工作。指导和监督团体标准和企业标准工作，承担标准实施监督和商品代码、条码监督管理工作。

11.承担辖区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获证企业及强制性、自愿性认

证产品监督管理工作，负责认证证书和认证标志监督管理、有机认证产品和无公害产品监督管理，查处认证违法行为。

12.负责药品（含中药、民族药，下同）、医疗器械、化妆品安全监管。监督实施药品经营质量管理规范，监督实施医疗器械经营质量管理规范和使用质量管理办法。负责药品零售经营许可，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零售监督检查和处罚，以及化妆品经营、使用和药品、医疗器械使用环节质量的监督检查和处罚。负责监督实施药品、医疗器械和化妆品标准、技术规范以及分类管理制度。配合实施国家基本药物制度。承担药品、医疗器械、化妆品专项整治、案件查处和突发事件的应对处置。

13.负责知识产权工作。负责只是产权保护和运用，组织、指导商标和专利监管工作。承担并指导有关知识产权争议处理、维权援助工作，承担纠纷调处工作。

14.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

15.负责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完善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

16.贯彻执行国家、省、市价格监督检查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承担调查处理辖区价格投诉举报及相关的价格、收费违法行为，承担辖区行业明码标价规范工作，配合开展价格监督检查和反价格垄断执法工作。

17.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完成上级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和药品监督管理部门、知识产权部门委托下放的其他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

按照下面三种情况据实公开：

（一）部门汇总，既有部门本级，也有所属单位，则按如下方式表述：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部门预算是包括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本级以及所属1家预算单位的汇总预算。本部门中，行政单位1家，参公事业单位0家，事业单位1家，纳入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单位性质	机构数量	内设机构
1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行政单位	43	综合办公室、法制科、行政审批与信用监管科、公平交易科、消费者权益保护科、产品质量与标准计量认证监督管理科、特种设备监督管理科、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科、药化械监督管理科、商标广告科监督管理科、兆麟所、尚志所、通江所、斯大林所、经纬所、工程所、抚顺所、安 静所、安和所、共乐所、新阳所、新华所、建国所、大桥所、工 农所、爱建所、康安所、群力所、新发所、新农所、太平所、榆 树所、轻工所、索菲亚所、中央大街所、城乡所、海宁所、远大银泰所、金太阳所、人和春天所、金环所、大发国际所、汽车所
2	哈尔滨市道里区消费者权益保护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消费维权部、商品服务指导部、政策法规部、组宣部

第二部分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表1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274.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90.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4.5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9.01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270.48
五、事业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274.48	本年支出合计	5,274.48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5,274.48	支出总计	5,274.48

注：1.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2

部门收入总表

部门：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274.48	5,274.48	5,274.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3	市场监督部门	5,274.48	5,274.48	5,274.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53001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274.48	5,274.48	5,274.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3

部门支出总表

部门：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5,274.48	4,585.88	688.6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90.47	3,201.87	688.60	0.00	0.00	0.0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16	21.16	0.00	0.00	0.00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21.16	21.16	0.00	0.00	0.00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69.31	3,180.71	688.60	0.00	0.00	0.00
2013801	行政运行	3,749.62	3,180.71	568.91	0.00	0.00	0.00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0	0.00	2.00	0.00	0.00	0.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60.00	0.00	60.00	0.00	0.00	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7.69	0.00	57.69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4.52	814.5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4.52	814.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8.55	548.55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97	265.9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9.01	299.01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9.01	299.01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68	147.6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1.33	151.33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48	270.48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48	270.48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48	270.48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274.48	一、本年支出	5,274.4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274.4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90.4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4.5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299.01
		(四)住房保障支出	270.48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5,274.48	支出总计	5,274.48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274.48	4,585.88	4,273.36	312.52	688.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90.47	3,201.87	2,889.35	312.52	688.60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21.16	21.16	0.00	21.16	0.00
2012906	工会事务	21.16	21.16	0.00	21.16	0.00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3,869.31	3,180.71	2,889.35	291.36	688.60
2013801	行政运行	3,749.62	3,180.71	2,889.35	291.36	568.91
2013804	市场主体管理	2.00	0.00	0.00	0.00	2.00
2013815	质量安全监管	60.00	0.00	0.00	0.00	60.00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57.69	0.00	0.00	0.00	57.6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4.52	814.52	814.52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14.52	814.52	814.52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48.55	548.55	548.55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65.97	265.97	265.97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9.01	299.01	299.01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9.01	299.01	299.01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7.68	147.68	147.68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51.33	151.33	151.33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0.48	270.48	270.48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0.48	270.48	270.48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0.48	270.48	270.48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表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585.88	4,273.36	312.5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44.70	3,644.70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82.70	782.70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737.70	737.70	0.00
3010102	普调工资	45.00	45.0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065.87	1,065.87	0.00
3010201	津补贴	1,026.89	1,026.89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38.98	38.98	0.00
30103	奖金	319.21	319.21	0.00
3010301	奖金	60.09	60.09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259.12	259.12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5.97	265.9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7.68	147.68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147.68	147.68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在职）	72.93	72.93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6.42	16.42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7.30	7.30	0.00
3011202	失业保险缴费	9.12	9.1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0.48	270.48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703.44	703.44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52	0.00	312.52
30201	办公费	4.00	0.00	4.00
30205	水费	1.00	0.00	1.00
3020501	办公水费	1.00	0.00	1.00
30207	邮电费	13.00	0.00	13.0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3.00	0.00	13.00
30208	取暖费	40.50	0.00	40.50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40.50	0.00	40.50
30228	工会经费	21.16	0.00	21.16
30229	福利费	44.08	0.00	44.08
3022901	福利费	44.08	0.00	44.08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6.10	0.00	56.1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2.68	0.00	132.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28.66	628.66	0.00
30302	退休费	548.55	548.55	0.00
3030201	退休工资	492.09	492.09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56.46	56.46	0.00
30305	生活补助	1.71	1.71	0.00
3030501	遗属生活补助	1.71	1.71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78.40	78.40	0.00
3030704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退休）	78.40	78.40	0.00

表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56.10	0.00	56.10	0.00	56.10	0.00
053001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56.10	0.00	56.10	0.00	56.10	0.00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表10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88.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38.60
30201	办公费	50.00
30202	印刷费	20.00
30205	水费	2.00
3020501	办公水费	2.00
30206	电费	23.20
3020601	办公电费	23.20
30207	邮电费	11.00
3020702	电话通讯费	1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9.80
30213	维修（护）费	20.00
3021301	一般维修费	20.00
30214	租赁费	70.11
30218	专用材料费	232.80
30227	委托业务费	149.69
310	资本性支出	5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0

表11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表

部门：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688.60	688.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非税安排业务经费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362.40	362.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非税安排业务费
运转保障经费（后勤）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69.40	6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局正常运转保障性经费。
运转保障经费（办公楼）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9.20	19.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用电费。
运转保障经费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187.80	187.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运转保障经费
运转保障性经费	哈尔滨市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49.80	49.8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完成道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安升街158号物业管理费支付工作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收入预算5,274.4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5,274.4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274.4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505.46万元，增长10.6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人员类经费增加。

2.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

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部门2024年支出预算5,274.4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预算4,585.88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1,028.89万元，增长28.93%。主要变动情况：是工资福利支出增加。

2.项目支出预算688.6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523.43万元，下降43.19%。主要变动情况：是压缩预算。

3.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行政参公单位：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315.52万元，比上年增加24.88万元，增长8.65%，主要原因是福利费增加。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9.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9.8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3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13734.82平方米。

2024年，本部门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无重点项目。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56.1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一）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56.10万元。

1.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6.1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公务接待费0.00万元，与2023年预算相比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变化的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

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群众团体事务（款）工会事务（项）：反映财政对工会事务的补助支出。

十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反映市场准入、许可审批、信用监管等市场主体管理专项工作支出。

十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质量安全监管（项）：反映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特种设备安全监管等质量监管专项工作支出。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食品安全监管（项）：反映食品安全监管等专项工作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

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